**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

采购人：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南京建淳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3](#_Toc2219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_Toc4407)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_Toc20504)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1](#_Toc8252)

[第五章 定标原则和评审标准 24](#_Toc16618)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7](#_Toc1772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3-036N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最高限价：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在采购人设置的最高限价以下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供应商将作为废标处理。

**1、使用每分钟最高限价：0.25元**

采购需求：学校拟对9栋宿舍楼规划投放约一批自助电吹风，设备及配件必须为全新，在学生宿舍楼走道长廊等公共区域安装吹风机，男生宿舍每栋每层安装不少于2台台吹风机，女生宿舍楼每栋每层安装不少于4台吹风机，提供自助电吹风设备，总安装数不少于148台，并提供合约期间的维修、消毒、保洁、保养等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3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上一年度（2022年）的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不接受大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投标时须提供《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处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1日

地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

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见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本公告附件。

报名时间及地点：本公告发布后凡具备上述资格条件，并自愿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应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12日委派本单位正式人员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扫描件至我单位或添加微信（微信号:13024494996）购买招标文件，逾期的不予接收。

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盐城市解放南路285号）南食堂四楼402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盐城市解放南路285号）南食堂四楼402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2、本采购项目投标人无需交纳（提交）投标保证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盐城市解放南路285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515-885887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京建淳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金融城四号楼1103室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302449499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老师、 高老师

联系电话：18962085257 18262393599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使用部门提出，询问、质疑由项目联系人负责答复。

**第二章 磋商须知**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磋商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1.2 本项目按照项目分包，分别确定各分包成交供应商。

2、项目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

3、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满足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磋商费用

4.1参加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项目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按3000元收取；上述费用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时自行综合考虑分摊含进投标报价中，且不得单列，采购人不再承担上述费用。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磋商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五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磋商文件的解释

7.1 本磋商文件由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本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磋商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磋商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磋商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磋商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磋商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磋商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磋商文件所附的“资信证明文件”。

4、磋商响应报价表

4.1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磋商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每项产品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2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磋商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

4.5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磋商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5、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5.1提供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

5.2对磋商文件中项目需求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依据或说明。

5.3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

1.2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2）注明参加磋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3）密封包装上应写明磋商供应商名称。

1.3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磋商文件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磋商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响应文件

3.1采购人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磋商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磋商响应有效期

5.1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磋商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磋商响应。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磋商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磋商与评审**

1、磋商仪式

1.1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主持，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磋商小组

2.1 磋商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 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3、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磋商小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接到磋商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5）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6、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6.1磋商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1.3 磋商供应商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磋商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项目评审过程中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6.2.1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2.2评审标准

除本磋商文件第6.1.2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

6.3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不超过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文件第6.1.2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优惠程度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2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将在“同公告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1.3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磋商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2.3未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提起质疑的日期；

(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采购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7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代理机构将在收到参加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l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4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

2.项目地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校区

3.项目概况：建设位置及设备要求见项目需求。

4.本项目采用乙方自筹资金、自行建设、自主经营的 BOT 模式。

5.合同期内的所有经营投资、系统运营及维护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向甲方支付项目运行经营所产生的水电费用。

6.合同价款： 。

**第二条 合同期限与项目建设**

1.本项目合同期限为:本项目服务期为3年。

2.合同履行期间，如因政府行为需要甲方校园置换，或甲方校园整体规划调整，致本合同项目无法继续履行达到约定的期限，则双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须自行撤除设备并在通知下达之日起 5 日内搬离甲方。若逾期不搬离或清空，则乙方承担场地占用费 1000 元/天，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离场后，甲方 30日内向乙方退还结余的履约保证金。

3.合同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如乙方拒不退房撤场，甲方有权不再履行向乙方提供水电服务等义务，乙方必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乙方必须采取各种防范措施，保证设备的安全。

5.乙方负责日常的营运管理和维护，并承担相应维护费用，确保所有设备无损坏且能正常使用。每台设备均需设置漏电保护功能。

6.本项目工程不得转包，乙方所派出的常驻甲方的项目经理必须具有相关资质且管理经验丰富，必须每天在现场办公，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中途换人。

7.乙方施工方案、安装方案须报甲方审查合格后方可实施，现场施工设备与产品原始样本、产品手册、产品说明书等技术资料、标书技术文件和实测数据一致，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安装工程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专业技术人员须持证上岗。乙方必须科学组织施工，做好现场安全防护、安全警示标识，服从甲方监督管理，保证施工安全顺利。施工过程中的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施工过程中乙方自行负责全部成品保全工作。施工结束后乙方负责垃圾清除外运，并在合法场所倾倒，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8.乙方需在每栋楼每一层指定位置取电，并安装一块智能电表，管理每栋楼电吹风的用电情况，安装电表的费用及产生的电费由乙方缴纳。

9.本项目的其它建设要求以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设计方案为准，投标文件所述要求及标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10.合同到期后，如不再继续新的合同，限期在合同结束后7日内撤除所有设备，如果过期不拆除，则学校将作为中标商遗留的废弃物处理。

**第三条 项目投入的设备**

1.本项目所有投入设备必须为全新设备。

2.乙方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明确的方案进行实施，并根据施工方案和安装方案进行装修和安装设备。项目建成后，双方签署的项目设备验收清单为本合同的附件，验收清单上的设备与设施在合同期满后必须完好无损地移交给甲方。

3.投入使用后，设备设施产权即交付甲方代管。在本项目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维修及更新均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项目运营**

### 1.本项目的收费系统采用物联网支付方式，学生可通过一卡通校园、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按中标价计费，收费系统的账号和管理密码需提供给学校，学校对账户进行实时监管。电控设备及收费管理系统的建设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合同期内，学生在校期间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确保设备正常开放。乙方需安排专业技术员常驻甲方进行定期检查、保养、维修等工作。

3.合同期内，与合同履行相关的税、费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4.合同期内，乙方应配备足够数量具有管理、维修、维护经验和技术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并确保所配人员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和监督。合同期间所有关于设备服务方面的师生投诉，乙方须第一时间妥善解决。未妥善解决造成不良影响的，乙方构成违约，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按 1000元/次的标准扣收。

5.甲方对校内类似项目市场保护问题不作任何承诺，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自行聘用员工，与甲方不构成任何用工关系。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规办理用工手续。乙方在甲方服务的所有员工必须持有健康证、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各类证件报甲方审核后留存复印件备案。

7.在甲方供电正常的情况下，乙方投入设备出现故障，连续超过 3 天无法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按上月日均营业额的 1%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收违约金。

8.按学期收取电费，据实结算。电费由中标单位全额承担(收费标准为0.5383元/度)。

**第五条 设备保养、维护**

1.乙方需公布服务热线电话，负责受理咨询、报修、投诉等事项，在接到故障报告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到场后 3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重大故障应当在 24 小时内修复并恢复正常，修复无效的在 1 周内更换机器。乙方有义务为相关使用人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2.乙方应当定期对相关设施设备检查（检查记录要留存并装订成册），确保设施完好，避免造成无法使用或其他安全事故。

3.合同期内，如确需对设施设备进行大规模改造，应经甲方书面批准方可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服务管理及考核**

1.乙方须在设备醒目位置张贴操作流程图，每年新生入学时应当有专业的工作人员进行指导。

2.乙方必须负责项目场地的保洁工作，指派专人定时打扫，保证场地及其周边清洁卫生，接受甲方日常考核。项目的安全保卫等工作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须按招标文件制定服务项目价格表，且不得随意更改。消费价格、使用规程及维修电话必须上墙公示。

4.乙方必须提供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和管理制度，保证项目正常运行。

5.合同期内，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服务质量、卫生状况、收费价格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和考核。

6.乙方没有使用甲方许可的收款方式收取营业款的，每违反 1 次，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收违约金 1000 元，并有权责令乙方立刻改正。

7.乙方不得擅自扩大经营范围，增加跟此无关的经营项目（在确保安全前提下，为学生提供的免费增值服务项目除外）。不得张贴任何形式的广告，否则，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按 5000 元/项的标准扣收违约金，并有权责令乙方改正。

8.乙方必须加强安全管理，如发生包括并不限于治安、消防、食品安全、人身伤害、员工交通和工伤等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导致甲方受到行政处罚或损失的，均由乙方赔偿。甲方有权根据事故(件)的具体情况扣收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直至解除合同。

9.乙方必须始终保持师生满意度在 85%以上。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就项目运营、设备完好率、环境卫生、收费价格执行、学生投诉、应急响应、是否违规经营等方面进行师生满意度随机调查（调查样本不少于 100 人）。师生满意度在 85%以下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收 2000 元违约金。

10.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用水用电相关规定，不得窃水窃电，若有窃水窃电行为的，每发现 1 次，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收 1000 元违约金，并有权责令乙方改正。窃水窃电行为严重，甲方有权移交公安部门处理。

11.乙方擅自提高服务项目价格，每提高 1 次，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收违约金 1000 元，并有权责令乙方改正。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缴纳 3万元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并办理完相关手续后 30 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因违约等原因被核减的除外）。若履约保证金因乙方违约等原因被扣除不足3万元，乙方应在 30 日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有权扣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合同变更、 解除与终止**

1.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一方严重违约，致使另一方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守约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一次性承担叁万元的违约金。

3.合同期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乙方放弃本项目所有权及经营权:

(1)乙方无法定或约定事由提前解除合同的；

(2)乙方设备达不到服务标准且超过 10 天仍未达到服务标准的；

(3)乙方擅自转包、停业的；

(4)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严重影响师生正常生活或教学秩序的；

(5)乙方没有使用甲方许可的收款方式收取营业款，累计达到 2 次的；

(6)乙方连续两次师生满意度在 85%以下的；

(7)乙方擅自将设备（项目正式运营后，经双方书面确认的清单上的设备，下同）转让、变卖、抵押给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人的；

(8)乙方擅自拆除、毁坏和转移设备的；

(9)乙方有窃水窃电行为，累计达到 2 次的；

(10)乙方擅自提高服务项目价格，累计达到 2 次的；

**第九条 争议解决**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市。

2.在相关诉讼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之外，其他部分仍应当继续履行，乙方拒不履行致使甲方无法正常使用设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 10000 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采购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项目主要需求

1.1 学生宿舍自助电吹风运营服务覆盖的区域最大容量约为7000名学生；

1.2 学生宿舍楼规划投放约一批自助电吹风，设备及配件必须为全新，在学生宿舍楼走道长廊等公共区域安装吹风机，男生宿舍每栋楼每层安装不少于2台吹风机，女生宿舍楼每层安装不少于4台吹风机，总安装数不少于148台，具体需求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楼宇号** | **入住学生数** | **吹风机数量** | **楼宇号** | **入住学生数** | **吹风机数量** |
| 1# | 1002 | 24台 | 5#6# | 1422 | 24台 |
| 2# | 714 | 24台 | 7#8# | 2028 | 24台 |
| 3#、4# | 1362 | 24台 | 9# | 1356 | 24台 |
| 创业园 | 200 | 4台 |  |  |  |

1.3、单款吹风机功率为1300w-1600w、电吹风必须提供国家强制性3C认证， 具有高温断电功能，设备安全可靠，稳定耐用，符合相关国家要求，不得使用改装机、返修机。支持手机线上支付功能，如支付宝、微信、银行卡支付方式。

2、扣费方式

自助吹风机使用付费支持手机线上方式，如支付宝、微信、银行卡，但不得采用预充值等预先收取费用的方式。

3、服务内容

提供自助电吹风设备，并提供合约期间的维修、消毒、保洁、保养等服务。

4、服务期限：**3年**

5、有关要求

1、项目要求：

（1）乙方须根据学生宿舍场地条件等提供设备选型、配置、价格及安装施工方案，对电吹风安装进行专业设计，设计方案报甲方审批。

★（2）单台吹风机功率1300w-1600w

★（3）具备热风/冷风功能选择

★（4）具备高风/低风的功能选择

★（5）投标人所投自助式吹风机系统具备使用计时等提示

★（6）全新电吹风必须提供国家强制性3C认证，设备采用装有配温控器、保险丝等，具备高温断电功能的正规合格智能电吹风机。

★（7）自助吹风机不得采用预充值等预先收取费用的方式。

（8）乙方至少指派一名项目负责人，专职负责管理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自助电吹风系统，必须保证良好的售后服务，定期消毒、及时维修，并详细记录。

（9）乙方负责自助电吹风系统设备的安装、调试、保养及维修，此部分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10）乙方负责自助电吹风系统设备、材料、建设等包括但不仅限于资金、人员的全部投入。

（11）乙方负责施工及设备使用的一切安全，并承担施工费用及由于设备本身安全、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后果。

（12）电吹风须安装在学生宿舍楼内固定位置，在服务期内乙方须免费提供系统的所有维护、维修、更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和人工费用。

（13）在服务期内，乙方要服从学校的监督管理和考核。乙方工作人员在学校工作期间，必须遵守学校有关管理制度和规定。合同期内，中标人必须接受招标人对服务质量、卫生状况、收费价格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和考核，测评不合格的、将作为一票否决，学校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经营户承担由

（14）学校有权根据学生需求要求乙方随时增加设备及其他合理化要求，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5）乙方需在每栋楼每一层指定位置取电，并安装一块智能电表，管理每栋楼电吹风的用电情况，安装电表的费用及产生的电费由乙方缴纳。

（16）乙方电吹风系统软件必须接受校方的监管，并未经校方同意不得发放广告及信息。

（17）乙方不得对公寓自助电吹风经营权进行转让、转包、转租、分包、分租，如出现违法或违规经营，招标方有权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随意更改价格。消费价格、使用规程及维修电话上墙公示。

(18) 在服务期内，乙方拥有所投资的自助电吹风系统的产权，合同终止自行运回，不得占用学校任何场地。

★2、在接到投诉和报修电话贰小时内有专业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当天无法修复时应立即提供备用机，确保学生使用。疫情防控期间按照政府相关要求执行。

3、运营管理要求

（1）履约保证金：叁万元。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交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若无违规、违约行为，甲方单位将给予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按季度收取电费，据实结算。电费由中标单位全额承担(收费标准为0.5383元/度)。

★（3）项目合同到期后，如不再继续新的合同，限期在合同结束后7日内撤除所有设备，如果过期不拆除，则学校将作为中标商遗留的废弃物处理。

（4）协议运营年限：服务期限为三年，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4、运营安全要求

在乙方管理、运营期间，若发生卫生、防疫、安全等事故，所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提高售后的及时性和安全保障，保证能24小时提供服务，具体服务时间按照师生实际要求执行；接到报修电话后需两小时内到现场；保障网络信息安全，不泄露个人信息，不做投放虚假、不良广告链接。

**第五章 定标原则和评审标准**

**一、磋商小组**

本采购项目磋商小组的评委由相关的专家、采购人代表等有关人员构成。

**二、定标原则**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磋商小组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根据总得分高低排列各投标人次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优惠程度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推荐不多于三名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书面评标报告，依法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如果排名第二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

**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因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投标人必须属于中小微企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

2、**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划分标准填写；**

**四、评标标准**

本项目评分总分值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报价  （30分） | 投标报价 | **使用每分钟最高限价：0.25元（3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每个分项的分值；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 30 |
| 综合标（25分） | 企业实力 | 投标公司需同时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每一项得1分，共计3分（提供相关复印件盖公章）； | 3 |
| 1.提供AAA级信用等级证书，提供AAA级质量服务企业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共计2分（提供相关复印件盖公章）；  2.提供售后服务五星资质证书（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复印件盖公章） | 4 |
| 2018年1月1日至今以来投放吹风机服务机器数量对比（15分）：（第一档得15分：投放自助吹风机数量≥200套；第二档得10分：200＜投放自助吹风机数量≥150；第三档得5分：150＜投放自助吹风机数量≥50； 50＜投放自助式吹风机数量不得分）； | 15 |
| 企业业绩 | 提供2018年1月1日至今以来自助式吹风机服务合同，共1分：每提供一份得1分，共计3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相关复印件盖公章） | 3 |
| 技术标  （15分） | 本地服务团队 | 供应商应组织较完整的本地服务团队，提供服务团队架构及人员信息，共计3分，每一项得1分（包含：服务人员社保信息、健康证、驾驶证等，加盖公章）； | 3 |
| 管理平台 | 吹风机具备在线管理平台功能，并可在管理后台进行机器安全管理及客户使用问题反馈（提供相关平台界面截图并盖公章），满足得5分，没有不得分； | 5 |
| 设备投保 | 所投自助式吹风机产品应在国内正规保险公司投保，且满足不低于人民币20万元的产品理赔（提供相关资料截图并盖公章）；提供得2分，没有不得分。 | 5 |
| 3C认证 | 所投自助式吹风机产品主机应是正规注册品牌，且具备国家3C认证检测（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并盖公章）；提供得5分，没有不得分。 | 2 |
| 服务方案（30分） | 项目管理方案及措施（10分） | 根据供应商管理制度及管理机构，运营方案与实施步骤、运营成本控制措施、管理系统支持网络管理，提供其他基于互联网的信息化增值服务项目；由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内容进行差异横向对比，内容详实、具体、合理，得7-10分；内容比较详实、合理，得4-7分；内容不够详尽且合理性较差，得1-4分；内容不合理或缺项得0分 | 10 |
| 服务承诺（5分） | 在履行项目过程中；由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内容进行差异横向对比，内容详实、具体、合理，得3-5分；内容比较详实、合理，得1-3分；内容不合理或缺项得0分。 | 5 |
| 应急故障的处理措施（5分） | 根据供应商对设备所发生的故障，提供应急故障的处理措施；由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内容进行差异横向对比，内容详实、具体、合理，得3-5分；内容比较详实、合理，得1-3分；内容不合理或缺项得0分。 | 5 |
| 设备日常维护及保养措施（10） | 根据设备日常维护，故障设备的检修及维护管理；由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内容进行差异横向对比，内容详实、具体、合理，得7-10分；内容比较详实、合理，得4-7分；内容不够详尽且合理性较差，得1-4分；内容不合理或缺项得0分。 | 10 |

**注：以上评分，凡涉及评分范围的，均不含下限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1位。**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信证明文件

**二**、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四、磋商响应函

五、开标一览表

六、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

七、技术方案、服务承诺等

八、盐城市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

九、招标文件及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磋商多轮报价表（详见文件最后页格式，盖单位章单独带过来用于多轮报价，**一式四份，无需封装，未签字盖章的报价材料按无效报价处理)**

**一、资信证明文件**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2**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复印件）

**文件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表）

**文件6**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文件8**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和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 

二、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三、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四、磋商响应函**

致：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贵方的 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受到相应处罚。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遵守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投标报价：**  **使用每分钟最高限价： 元** | |
| **项目负责人：**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是否提供《企业类型声明函》： 是/否 见（ ）页** | |

填写说明：开标一览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六、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职称 | 业务专业 | 学历 | |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主要人员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职称 | 业务 专业 | | 学历 | |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负责人是本项目的技术核心人员，须是该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和领导者，担负实质性项目工作。项目负责人需要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具有承担类似研究项目的成功经验，并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七、技术方案、服务承诺等

八、盐城市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我市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本单位无涉及政府采购活动的违法、违规不良记录，我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无因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发生有重大社会影响生产安全事故或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的不良记录；

  （三）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政府采购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四）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维护和更新维护和更新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中与本单位相关的信息；

  （五）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交易的良好秩序，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

  （六）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七）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失信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九、招标文件及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吹风机安装及运营项目**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第 轮报价和说明**

**报价（元）：**

**1、使用每分钟最高限价： 元**

**说明或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及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